

2021年度华宁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抽查计划

序号	计划任务名称		检查对象	抽查比例/户数	任务时间	检查方式	制定依据	实施检查层级	备注
	抽查领域	抽查事项							
1	城市生活、餐厨垃圾收运、处理的监督检查	运营管理规范检查	城市生活、餐厨垃圾收运、处理企业	100%/(1户)	2021年4月—12月	现场检查 和书面检查 查相	《城市生活垃圾管理办法》 (建设部令第24号) 第五条	县级实施检查	
2	对市政公用企业的监管	城市环卫企业的监督检查	城市环卫企业	100%/(1户)	2021年5月7日-11月30日	现场检查	《云南省城市建设管理条例》 (云南省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公告第50号) 第六条、第三十二条	县级实施检查	